

安康市财政局文件

安财采管〔2021〕23号

安康市财政局 关于做好2021年下半年832平台 采购脱贫地区农副产品工作的通知

市直各预算单位，各县区财政局、高新区财政局、恒口示范区财政局、旬阳市财政局：

“832平台”是财政部、国务院扶贫办、中华全国供销总社于2019年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开展消费扶贫助力打赢脱贫攻坚战”号召而专门搭建的贫困地区农副产品网络销售平台。我市上线832平台供应商共计422户，累计销售农副产品13755万元。全市各级预算单位在2020年的消费扶贫工作巾政治站位高、行动迅速，采购本地农副产品3828万元，数量位列全省前列，为我市全面脱贫做出了重要贡献。

为继续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乡村产业振兴，按照《财政部

农村农业部 国家乡村振兴局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乡村产业振兴的通知》要求，各预算单位应将购买脱贫地区农副产品作为本单位政府采购工作的重要内容和年度任务分解、落实，按时完成“832 平台”年度采购计划，以实际行动助力我市的乡村产业振兴。

一、各预算单位要把握好时间节点，将职工福利与脱贫地区农副产品采购任务联系起来，鼓励通过 832 平台采购职工福利、慰问品，落实下半年的农副产品采购计划。

二、各预算单位在提交采购订单后，应完成后续操作，确认收货并及时上传支付凭证。

三、按照省财政厅的工作要求，各级财政部门要加大督导考核力度，制定政府采购脱贫地区农副产品考核工作方案，定期通报政府采购消费帮扶执行情况。积极协调农业农村、乡村振兴、供销部门加强政府采购脱贫地区农副产品工作的督导，尤其要抓好重点部门、单位的农副产品采购工作，协调解决工作推进过程中面临的困难和问题，确保政府采购支持乡村产业振兴政策取得实效。

